

证券代码：000723

证券简称：美锦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2-059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九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6日以通讯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5月16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丽珠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效率，在保障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需求的前提下，董事会授权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300,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（含 1 年）的现金收益产品，期限自九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九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5月16日